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公司及子公司与广西东融怡亚通供应链有限公司
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5月31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六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确认公司及子公司与关联方广西东融怡亚通供应链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及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对公司及子公司与关联公司广西东融怡亚通供应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西东融怡亚通”）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进行了合理预计，详见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关于补充确认公司及子公司与关联方广西东融怡亚通供应链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及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73）。现因实际业务运作需要，拟增加公司及子公司与广西东融怡亚通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不超过人民币8亿元。

一、本次新增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关联交易概述

1、因业务发展需要，公司于2022年5月31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六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确认公司及子公司与关联方广西东融怡亚通供应链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及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预计2022年度公司及子公司与关联公司广西东融怡亚通供应链有限公司发生日常性业务往来交易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39亿元。现因实际业务运作需要，拟增加公司及子公司与广西东融怡亚通供应链有限公司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不超过人民币8亿元，具体业务模式及交易金额以合同约定为准。

2、公司于2022年11月10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最终以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与关联公司广西东融怡亚通供应链有限公司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增加的议案》，关联董事陈伟民先生对本议案回避了表决。

3、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增加关联交易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此项事项尚须获得股东大会的批准，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将放弃在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的投票权。

4、上述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 新增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关联人名称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预计关联交易金额	新增关联交易金额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上年发生金额
广西东融怡亚通供应链有限公司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	按市场价格	人民币2亿元	0	人民币2,949万元	人民币15,279万元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	按市场价格	人民币37亿元	人民币8亿元	人民币232,815万元	人民币106,885万元

二、关联人及关联关系介绍

1、关联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广西东融怡亚通供应链有限公司

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51103MA5P2H8P10

法定代表人：肖文锐

注册资金：3,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9 年 9 月 12 日

注册地址：贺州市平桂区潇贺大道西北侧（广西东融石材碳酸钙交易中心 2 楼）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供应链管理服务；商业综合体管理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企业管理咨询；初级农产品收购；机械设备租赁；游

艺用品及室内游艺器材销售；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租赁；食品添加剂销售；肥料销售；金属矿石销售；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饲料添加剂销售；煤炭及制品销售；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食用农产品批发；海上国际货物运输代理；航空国际货物运输代理；陆路国际货物运输代理；家用电器销售；家居用品销售；家具销售；卫生洁具销售；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制作；电子产品销售；针纺织品销售；服装服饰批发；日用百货销售；照相器材及望远镜零售；个人卫生用品销售；化妆品批发；办公用品销售；体育用品及器材批发；玩具销售；汽车零配件批发；摩托车及零配件批发；鞋帽批发；箱包销售；皮革制品销售；钟表销售；乐器批发；乐器零配件销售；眼镜销售（不含隐形眼镜）；珠宝首饰批发；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批发（象牙及其制品除外）；五金产品批发；塑料制品销售；橡胶制品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消防器材销售；建筑材料销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木材销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合成材料销售；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国内货物运输代理；工程塑料及合成树脂销售；农业机械销售；金属材料销售；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保健食品（预包装）销售；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销售；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酒类经营；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基础电信业务；燃气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最近一期财务数据：截止至2022年9月30日，广西东融怡亚通的总资产为人民币9,671.74万元，净资产为人民币3,174.25万元，主营业务收入为人民币186,977.77万元，净利润为人民币-108.45万元。

2、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6.3.3条之规定，在过去十二个月内，公司副董事长陈伟民先生曾担任广西东融怡亚通供应链有限公司董事职务，广西东融怡亚通供应链有限公司现仍为公司关联法人。

3、履约能力分析

该关联法人的股东由公司与广西贺州市矿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广西融怡

供应链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组成，主要财务指标和经营情况良好，具有较强的履约能力。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1、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2022年度公司及子公司与广西东融怡亚通发生日常性业务往来合计金额不超过人民币47亿元，其中包括公司及子公司向广西东融怡亚通采购商品，预计交易金额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公司及子公司向广西东融怡亚通销售商品，预计交易金额不超过人民币45亿元。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

公司及子公司与广西东融怡亚通发生日常关联交易时，是在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前提下，遵循公开、公平原则，以公允合理的市场价格协商确定交易价格，并根据公平、公正的原则签订相关合同。

2、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在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批准的日常关联交易范围内，公司及子公司与关联方分别就不同业务签署相应合作合同。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广西东融怡亚通是在国家积极推进供应链创新与应用的政策指导下，由公司与贺州市政府委派当地国有企业合作成立供应链综合商业服务平台公司，利用当地丰富的产业资源，结合公司的供应链优势，提供一系列的供应链服务，推动产业转型升级。由贺州政府牵头，广西东融怡亚通与当地的核心石材碳酸钙生产企业建立了紧密稳定的合作关系，广西东融怡亚通将作为碳酸钙产品的直采平台，保证货源质优价优，帮助公司的下游客户优化采购流程，降低整体采购成本，增加下游客户对公司的粘性，同时也增加了公司的服务板块和业务量。

此关联交易符合公司的经营发展，交易双方遵循平等自愿、互惠互利、公平公允的原则，交易价格由交易双方协商确定，并根据市场价格变化及时对关联交易价格做相应调整，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情况。此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影响，也不会因该交易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五、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对公司及子公司本次新增与广西东融怡亚通 2022 年度日常关联

交易进行了认真的事前核查，对发生的关联交易行为予以事先认可，并同意提交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

独立意见：公司董事会在审议增加公司及子公司与关联公司广西东融怡亚通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事项时，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董事会决策程序合法有效，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关联交易预计价格依据市场价格并经双方充分协商确定，定价原则合理、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公司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符合公司日常经营发展的需要，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因此我们同意此次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事项并提交至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中信证券发表如下核查意见：上述增加日常关联交易额度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取得了独立董事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关联交易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其决策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保荐机构同意公司增加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事项。

七、备查文件

- 1、《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2、《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3、《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意见》；
- 4、《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5、《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增加与关联方广西东融怡亚通供应链有限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1月10日